

市井法案

14岁的“毒贩子”

洁蕙说案

王老伯死于「保健品」

念完初二,14岁的赵鹏决定不再上学了。他跟父母说了一声,便独自从老家来到上海,投靠在上海打工的叔叔。在叔叔的住处,赵鹏结识了比他大5岁的许平。赵鹏发现,许平经常在凌晨一二点钟外出,便好奇地打听许平在做什么。很快,赵鹏明白许平是在帮叔叔贩卖毒品。见赵鹏挺机灵,叔叔就让侄子也为自己“送货”。赵鹏第三次“送货”时,被警方人赃俱获。

警方查明,赵鹏三次共计贩卖毒品海洛因1.2克,涉案金额600元。到案后警方问赵鹏,为什么明知是毒品还要去做。赵鹏回答,知道不是好事情,但不知道是犯罪。因为叔叔告诉他,“你人小,不会有事的。”

赵鹏真的不会出事吗?他要面临的后果又会怎样呢?

【点评单位】

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

国家对毒品犯罪一直予以严厉打击。但打击毒品犯罪的形势依然十分严峻,其中最让人揪心的,莫过于在贩毒案件的被告人席上,时常可以看见懵懂少年的身影。他们是被告人,但同时更是被害人。赵鹏就是如此。

在刑法规定的数百种犯罪行为中,贩卖毒品与故意杀人、故意伤害致人重伤或者死亡、强奸、抢劫、放火、爆炸、投毒等一起,被列为八种最严重的犯罪行为,凡年满14周岁的人犯有上述任何一种罪行,就要被追究刑事责任。

赵鹏年满14周岁,多次为叔叔将毒品送给买受人并收取毒资,其行为已经构成贩卖毒品罪。经

不公开开庭审理,法院以贩卖毒品罪,依法减轻判处赵鹏拘役4个月,并处罚金1000元。宣判后,法庭对赵鹏进行了法制教育。公诉人、辩护人和审判长都向赵鹏指出,贩卖毒品是极其严重的犯罪行为,鉴于赵鹏尚未成年,本着教育挽救的目的,法院依法予以减轻处罚。法庭希望赵鹏深刻吸取教训,刑满获释后回到学校和父母身边,努力学习文化知识和技能,做一个对社会有用的人。

分析赵鹏犯罪的原因,首先,儿子初中辍学后即任其脱离家庭外出打工,赵鹏的父母有不可推卸的监管责任。其次,身为叔叔,自身不正还祸及尚未成年的侄子。再次,在毒品犯罪形势严峻的情况下,如何让未成年人增强自身“抗毒”免疫力,社会各界,尤其是学校,应当同心协力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 章伟聪

这天,警方接到一个自称是保姆李阿姨的中年妇女报警,说她的主人王老汉企图强奸她,在施暴过程中突然昏厥,请赶快过来施救。

警方和120及时赶到现场,经全力施救仍回天无力。王老伯是名退休工程师,一儿一女都已成家,老伴两年前过世后,一直由保姆李阿姨照顾。

王老伯的子女们赶到后,却不相信李阿姨的供述:我们的父亲都75岁了,还会强奸你?肯定是你想骗取他的财产勾引他!

经查,老人死于心肌梗死。王老伯有冠心病史,凡是各种能增加心肌耗氧量或诱发冠状动脉痉挛的体力或精神因素,都可能使冠心病患者发生急性心肌梗塞。

李阿姨向警方叙说道,其实在这件事发生之前,王老伯已经多次骚扰过自己,他还经常服用一种药物来强身健体。李阿姨的这些话引起了警方的注意,事发当时,王老伯正在吃这种保健品,警方随即在王老伯的床头柜里找到了好几盒这样的保健品。

经鉴定,这些所谓的保健补品的主要成分是非艾可,也就是伟哥。伟哥是一种治疗男性性功能障碍的药物,它的副作用之一,就是可引起血压降低,可能会引发王老伯的心肌梗死。

警方重新对王老伯的尸检报告作了分析,确实发现了王老伯血液中有种近似于伟哥的药物成分。那么,王老伯服用的伟哥是从哪里来的呢?

李阿姨向警方提到,几个月前,有一个中年妇女上门向王老伯推销一种保健品,说这种保健品可以疏通经络,能治疗心血管病、高血压等老年人常见的各种毛病。推销员还指着保健品包装盒上的说明说:这种保健品是美国进口的配方,都是利用天然植物中提取的精华精制而成,专门针对老年人的常见疾病进行治疗,而且没有副作用,更大的好处是能恢复青春。推销员巧舌如簧,王老伯听了很心动,当场就买了5盒。后来,这个推销员又来了,说现在厂家搞促销活动,劝王老伯多买几盒,王老伯就又买了5盒。

警方根据包装盒上印制的厂家名称查找,这个厂家是在外地的,但到当地工商部门查找,该厂家根本就没有经过合法的工商登记,根据地址查找,地址不存在。最后,根据李阿姨和王老伯邻居提供的线索,警方通过蹲点守候伏击,终于找到了那个保健品推销员,并顺藤摸瓜,抓获了一个保健品非法生产销售窝点。

经过法院审理,这个团伙构成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罪,判决团伙中的几名主犯无期徒刑,没收其所有财产,其他罪犯也分别被判了1年以上有期徒刑。

洁蕙(由 CCTV12《法律讲堂》供稿,文中人物均为化名,张强整理)

律师手记

移地重建的房子还能继承吗?

老王是一名退休教师,他来找我时满脸愁容,说是自己被儿媳姚某和孙子小星告上了法庭。

老王与前妻李某于上世纪60年代离婚,亲生儿子小高(后随继父姓)归李某抚养。老王后来与叶大妈结婚,又育一子一女,取名王强、王娟。1972年,因房屋问题,老王与前妻李某在所属生产大队革委会(即现在的村委会)的调解下签订协议,约定签字之日起老王居住的农村祖传老屋归小高所有。

小高成年后与姚某结婚,生一子名小星,平时基本与老王不来往。不久前小高病故,所以姚某和小星要求继承老王与叶大妈现居住的房屋,那套房屋和此前约定归小高的房屋有什么关系吗?更重要的是,该房是老王与叶大妈唯一的住房,老王和叶大妈为此愁得无法入眠。

在对问题的了解过程中,老王的一句话引起了我的重视。老王讲,当年与前妻李某协议中约定的祖传老屋因系危房而早已拆除,现居住的农村房屋是后来新建的。经调查,老王与李某协议中约定的祖传农村老屋已于1973年10月拆除。老王与叶大妈现居住的房屋,是以叶大妈为户主、家庭成员为王强、王娟和老王于1973年12月申报移地新建的。所以我认为,姚某和小星在诉讼请求中所列的房屋属于老王与叶大妈及王强、王娟共同所有。因此,本应当由姚某和小星继承的房屋因灭失而不存在继承,而现在的农村住宅虽老王有份,但老王目前健在,所以小星也无权继承。

经审理,一、二审法院认为:姚某和小星主张继承遗产,必须提供证据证明遗产现仍存

在。而根据一、二审查明的事实,当年协议归小高的房屋已被拆除。而目前小星要求继承的房屋系后来移地新建,并登记于叶大妈及其子女和老王所有,与协议房屋并非为同一标的物。姚某和小星也没有证据证明现有房屋与协议房屋存在关联性或者证明该房屋中的部份或者全部系老王儿子小高的遗产,所以分别驳回了姚某与小星的诉讼请求。老王与叶大妈心中的一块石头终于落地。

遗产是公民死亡时遗留的个人合法财产,但公民死亡时无合法财产,就不存在遗产一说;如果公民死亡时有遗留的个人合法财产,但在继承人继承时遗产灭失,也不能以继承纠纷来起诉,而是要根据灭失的原因来决定诉讼请求。 俞肃平

警察故事

模糊影像搜索窃贼

清晨7点,侦查员接到110报警,说是一家电脑商店遭窃。清点后确认,现场被盜现金8000元和两台笔记本电脑。侦查员查看监控探头发现了窃贼的身影,但非常模糊辨不清。

侦查员分析,该窃贼作案经验老到,极有可能有前科。于是兵分二路,一路围绕案发商店附近的住户展开走访,排摸案发当晚有无可疑人员出现。另一路带着监控录像前往市郊两座监狱,请监狱民警和服刑人员对录像中的窃贼影像辨认。通过连续几天播放,终于有一名服刑人员认出该身影:“是一年前在这里吃官司的张瑞敏!”“为什么这么肯定?”侦查员问。“从录像里的姿势和动作看,肯定是他错不了。”

经了解,张瑞敏28岁,曾因盗窃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两年,半年前刚刑满释放。当天晚上,侦查员便在一家网吧找到了他。然而,面对侦查员的讯问,张瑞敏只说了一句:“我没做过”后,就始终保持沉默。仅凭短短的半分钟监控录像中的模糊身影,很难定案,案件侦查陷入了僵局。于是,侦查员决定暂停对张瑞敏的讯问,对其案发前后的活动轨迹作进一步的排摸。这时发现,以张瑞敏老婆为

户名的一张银行卡在案发当天的下午,曾存入过一笔8000元现金。而这笔金额恰好与那家电脑商店被盜现金相符。

这难道是偶然的巧合吗?侦查员马上把张瑞敏的老婆传唤到派出所讯问,她说她也不知道银行卡怎么会多出8000元,曾经问过张瑞敏,但他支支吾吾不愿多说。侦查员立即再次提审张瑞敏:“你老婆银行卡里怎么会突然多出8000元?这笔钱是哪儿来的?”听民警猛地问,张瑞敏脸上顿时显出一丝惊恐,但他依然一副“死猪不怕开水烫”的样子,保持沉默不语。此时,负责外围调查的侦查员找到了两个目击者,他们一致指认案发当晚张瑞敏曾经出现在案发现场。与此同时,侦查员在其家附近的一家工商银行ATM机前的监控镜头中发现了张瑞敏存款的画面,存款金额正好也是8000元。有视频资料和后期侦查获取的各项可靠证据组成的完整证据链充分显示,张瑞敏具有重大的作案嫌疑。虽然面对如山铁证,顽固的张瑞敏始终是“零口供”,但是,警方最终还是根据相关法律规定,依法将其刑事拘留,并提请检察机关批准逮捕。 刘翔



致读者

本版联合东方都市广播“东方大律师”、纪实频道“我要找律师”、上海申房律师事务所,举行大型免费法律咨询会。时间:11月24日9:30-17:30;地点:天目西路218号嘉里不夜城2座31楼。

“洁蕙法律援助专项基金”现已成立,该专项基金由《东方大律师》节目主持洁蕙个人捐款,旨在帮助那些因贫困而无钱请律师又急需法律援助的人们。联系电话:33637300。

上海市申房律师事务所

“东方大律师”节目总法律顾问 孙洪林主任 以案说法

问:我有个好朋友,前几天找到了我,说她名下有一套产权房,正在出租中,想跟我借20万,用该房作抵押,去房地产交易中心作抵押登记。我目前手头有20万元的流动资金,可担心这套房屋在出租中,不知道对抵押有没有影响呢?

孙主任:《物权法》第190条规定,订立抵押合同前抵押财产已出租的,原租赁关系不受该抵押权的影响。出租人可以将出租的房屋进行抵押,不影响抵押权人实现其优先受偿权。但抵押权的实现也不得影响租赁合同的继续履行。

法律热线:021-63546661 天目西路218号嘉里不夜城2座3101室

上海欧瑞腾律师事务所

婚姻房产专业律师团队 马骏 合伙人 律师

房产问答:问:离婚后爷爷奶奶是否对孙子也享有探视权? 答:我国《婚姻法》没有直接规定(外)祖父母的探望权,在实际案件中会根据实际情况有所变动,毕竟(外)祖父母探望孩子不仅是一种责任,对老人来说也是心灵的慰藉。

婚姻问答:问:物业通知说要在小区的公共道路旁的车位停车要收费了,请问这合理吗? 答:占用业主共有的道路或者其他场地用于停放汽车的车位是否收费以及执行何种收费标准,按规定是由业主大会参照物价部门的规定确定收费标准决定的。

马律师预约咨询热线 021-56380187、13764322410 地址:花园路16号嘉和国际大厦2514室(近虹口足球场)

★优秀律师、律师事务所信息快报★

鄂为忠 首席律师 诉讼法律服务团队 专长:房产(各类纠纷)、公司证券、婚姻继承、刑事辩护、债务、执行案件

资深专业律师团 蔡建·首席律师 专长:各类房产·建筑工程·公司·婚姻继承·重大案件诉讼·疑难执行

房地产专业律师团 郑健主任·资深律师 专长:各类房地产·确权·继承·析产·买卖·租赁·征收

东方大律师 24小时法律服务热线 16841764 本版面优秀律师/律所 宣传报名电话 021-34010983